



臺灣彰化地方法院檢察署

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6年05月09日

發稿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林漢強

聯絡電話：04-8360864 編號：106050901

彰檢聲請羈押陳姓縱火犯嫌獲准

設籍於本轄之陳姓男子，於昨(8)日凌晨2時許，在彰化縣和美鎮某處土地公廟，將香爐插滿線香後點燃，引發火勢延燒廟內物品、神像等，致生公共危險。經彰化縣警察局和美分局員警獲報到場逮捕陳嫌，並扣得其犯案用打火機1個，解送本署偵辦。

本署檢察官廖偉志偵訊後，認為陳嫌係現行犯為警逮捕，當場扣獲犯案工具，所涉放火罪嫌重大，又曾因案通緝，有逃亡之虞，於晚間向台灣彰化地方法院聲請羈押，經法院於同日21時40分許核准。